

周大福創建愛心聯盟

義工工作手冊

周大福創建有限公司
集團環境、社會及管治
社區關係 編印
2025年6月

目錄

「周大福創建愛心聯盟」簡介	P.3
會章	P.4
義工須知	P.5
義工基本概念*	P.9
* 義務工作的定義	
* 義務工作的意義	
* 義工的權利	
* 義工的角色	
* 義工的工作態度和責任	
通訊資料	P.11

* 參考資料：社會福利署推廣義工服務督導委員會《義工運動義工服務參考指引》

「周大福創建愛心聯盟」簡介

成立日期

2001年11月17日(前名「新創建愛心聯盟」)

理想

我們以所知、所持、所願回饋社會

使命 / 承諾

- 我們致力為社會上有需要人士提高生活質素，建設更美好環境
- 我們以多元化的優質服務來回饋社會
- 我們要以身作則，主動協助有需要人士享有更豐盛的人生
- 我們不斷創造機會，讓充滿熱誠的員工及其親友服務社群

成員

- 周大福創建有限公司員工
- 周大福創建集團成員公司員工
- 上述員工之親友
- 義工隊成員之親友

標誌



此標誌以中國傳統如意結為概念，以粗線條交疊而成心型圖，表達義工隊團結一致關愛社區

服務策略重點

- 賦能變革 — 實現積極和可持續的轉型
- 建立支援 — 消除障礙並創建支援網絡
- 推動未來 — 應對影響社區長期福祉的挑戰

服務對象

長者、青少年、兒童、弱勢社群、市民大眾等

「周大福創建愛心聯盟」會章

「周大福創建愛心聯盟」組織架構

- ◆ 「周大福創建愛心聯盟」(或「本會」)由集團環境、社會及管治(社區關係)及「周大福創建愛心聯盟」義工工作小組(Volunteer Task Force)成員合作，攜手推動集團辦公室與附屬公司一同策劃、籌辦各項義工服務。

會籍

- 會員： 凡為周大福創建有限公司現職員工而又願意遵守本會會章者，均可以書面或網上登記申請加入成為本會會員，如會員離開周大福創建有限公司，其會員資格仍可保留
- 附屬會員： 凡本會會員均可推薦親友成為本會附屬會員。有關人士須以書面或網上登記申請並承諾遵守本會會章，負責職員與推薦會員確認後，其推薦親友即可成為本會附屬會員

會員權利與義務

- ◆ 會員有義務促進會務發展，並積極參與本會各項活動
- ◆ 會員擔任本會工作均屬義務性質，任何會員不得因從事本會的義務工作而獲取薪酬
- ◆ 會員不能作出任何有損周大福創建有限公司/周大福創建慈善基金有限公司/周大福創建愛心聯盟聲譽或利益之行為
- ◆ 會員須經由本會委任才可代表本會參與對外交流活動
- ◆ 如未得周大福創建有限公司 - 集團環境、社會及管治部同意，會員不得擅用本會名義從事任何活動 (如政治宣傳或不符合本會利益之活動等)
- ◆ 會員有責任呈交真確的個人資料以便聯絡、監察、研究和調查。本會須確保該等資料只應用於本會工作範疇之內

終止會籍

- ◆ 如會員違反本會會章、及/或觸犯香港法例、及/或作出有損周大福創建有限公司/周大福創建慈善基金有限公司/周大福創建愛心聯盟之聲譽或利益之行為，其會員資格將被撤銷
- ◆ 如會員嚴重違反義工手則 (如公開或洩露受患者私隱、向受患者/機構收受利益或作任何欺詐行為)，其會員資格將即時自動終止
- ◆ 如會員離開周大福創建有限公司，其會員資格仍可保留

義工須知

登記成為義工

- ◆ 如欲申請登記成為「周大福創建愛心聯盟」義工，請瀏覽「周大福創建愛心聯盟」義工網站 <https://volunteers.ctfs.com.hk> 或手機應用程式
- ◆ 義工將獲發義工 T 恤 / 背心 (二選一)
- ◆ 登記義工可參與各項義工活動和訓練，並自動參加義工獎勵計劃

參加義工活動

- ◆ 「周大福創建愛心聯盟」每月以電郵向全體員工及義工發放「義工活動快訊」，有關資料亦刊載於「周大福創建愛心聯盟」義工網站 / 手機應用程式
- ◆ 義工可於「周大福創建愛心聯盟」義工網站/ 手機應用程式報名
- ◆ 如有任何義工活動疑問，義工可向集團環境、社會及管治(社區關係)或其公司之義工服務聯絡人查詢
- ◆ 義工於兩個月內 3 次無故缺席，之後三個月內如報名人數超出名額，上述缺席義工則列入後備名單內
- ◆ 請義工下載義工平台手機應用程式，確保義工收到最新的活動資訊

惡劣天氣安排

時間	天氣情況	活動安排
活動期間 / 活動舉辦前 3 小時	◇ 一號熱帶氣旋警告信號 / ◇ 黃色暴雨警告信號	活動如常進行
	◇ 三號熱帶氣旋警告信號 / ◇ 紅色暴雨警告信號 / ◇ 雷暴警告	按活動性質，義工服務於 WhatsApp 群組通知義工最新 安排
	◇ 八號預警 / ◇ 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 / ◇ 黑色暴雨警告信號	活動將取消或延期進行
	◇ 若黑色暴雨警告訊號除下後仍然 懸掛其他暴雨訊號	按活動性質，義工服務於 WhatsApp 群組通知義工最新 安排

備註：本會對義工服務及合辦義工活動的慈善機構保留最終決定權

義工須知

出席活動須知

- ◆ 除另有指明外，義工必須穿著義工制服及得體便服參加所有活動
- ◆ 活動當日必須依時出席；如有突發情況未能出席或遲到早退，應盡早通知活動聯絡人，以便安排候補義工，切勿私下安排其他義工替代
- ◆ 義工應依照本會的服務宗旨及守則提供服務，並樂於接受服務負責人的指導
- ◆ 義工應尊重及以友善態度與服務對象相處
- ◆ 義工應遵守公司的保密指引，並小心確保不會把服務對象的資料使用在公司/受惠機構指定以外的其他用途
- ◆ 義工不應濫用義工身分，向服務對象索取物質回報，或作任何欺詐行為*
- ◆ 義工不應對服務對象的情況妄下判斷，或提供本會服務範圍以外的服務或建議
- ◆ 提供服務時，義工不應妄顧自身安全，作出危險的行為

義工服務記錄

- ◆ 目的：
透過有系統地記錄義工服務時數，肯定義工的工作和貢獻，提高義務工作的認受性，並鼓勵其他人加入義工行列
- ◆ 完成義工服務後，義工將獲通知並可於「周大福創建愛心聯盟」義工網站查閱服務時數
- ◆ 義工服務時數計算方式 (由 2019 年 7 月起生效)

半日活動(上午/下午)

服務時數 + 交通時數 (2 小時)

全日活動 (同一活動地點)

服務時數 + 交通時數 (2 小時)

全日活動 (不同活動地點)

除計算來回 2 小時交通時數外，須額外計算由 A 點往 B 點之 1 小時交通時數

服務時數 + 交通時數 (3 小時)

*如涉及上述行為，其會員資格將即時自動終止

義工須知

義工活動津貼 (由 2019 年 7 月起生效)

- ◆ 全日活動津貼為 HK\$70*
 - * 全日活動服務時數需達 6 小時或以上(不包括交通時數)。
 - * 如主辦機構/受惠機構已為義工安排膳食(早/午/晚餐)，本會將不會再向義工發放全日活動津貼。
 - * 本會保留發放全日活動津貼之最終決定權。

義工訓練課程

- ◆ 本會會不定期舉行義工訓練課程，包括基本訓練、進階訓練及專題訓練等，義工應盡量參加，提升服務質素
- ◆ 部份培訓項目要求義工於完成訓練課程後，承諾提供相應活動時數/次數，義工報名時，請先了解相關要求

義工須知

義工獎勵計劃

- ◆ 義工獎勵計劃服務時數計算時期 (由 7 月 1 起至翌年 6 月 30 日)
- ◆ 每年均會頒發嘉許狀予以下組別義工:
 - 服務時數最高的首 10 名員工義工及首 10 名非員工義工
 - 服務時數證書給予「童」行愛心大使
 - 服務時數達 80 小時或以上義工，將獲義工時數金獎
 - 長期服務獎 (在統計年度註冊時間達 15 年或以上，同時在統計年度服務時數達 20 小時或以上)
- ◆ 每年達到服務時數 50 小時或以上的義工，可於周大福創建愛心聯盟合作的慈善機構*名單中，選擇捐款對象。達到指定時數的義工，每服務社會 1 小時，即可獲發 10 Caring point。(10 Caring points 等於 HK\$10 捐款 — 由周大福創建慈善基金捐出)，義工可於義工隊網頁中，以 Caring points 換購物資/服務 (如米糧、福飯、文具等)予慈善機構*
 - *該機構為根據《稅務條例》第 88 條獲豁免繳稅的屬公共性質的慈善機構。
- ◆ 每年達到服務時數 50 小時或以上的義工，周大福創建將會贈送相等於服務時數兩倍的餐飲禮券予得獎義工。
- ◆ 新義工加入後，首年服務時數達 24-50 小時，慈善基金便會向指定的社福機構一次過捐出港幣 500 元。如新義工服務時數達 50 小時或以上，配對捐款金額將與一般義工相同。(即每 1 小時服務時數，配對捐款港幣 10 元予義工揀選的慈善機構)

其他

- ◆ 義工登記表上的資料日後如有任何更改，可登入「周大福創建愛心聯盟」義工網站更改。如有需要，請與集團環境、社會及管治(社區關係)網絡。

義工基本概念

義務工作的定義

義務工作是指任何人自願貢獻個人時間及精神，在不為任何物質報酬的情況下而提供的服務

義務工作的意義

- ◇ 表達愛心、關懷、分享、包容的積極行動
- ◇ 體現互助互愛、互相學習的精神
- ◇ 人人平等參與，互相引發潛能，共同貢獻社會
- ◇ 豐富個人的生活體驗
- ◇ 發揮所長及學習新知識和技能
- ◇ 盡公民責任，貢獻及回饋社會
- ◇ 發揮所長及學習新知識和技能
- ◇ 增進人與人之間的接觸，協助反映社會問題及服務對象的需要
- ◇ 提供豐富的人力資源，協助加強及改善服務的質素
- ◇ 義工可擔任橋樑角色，協助加強福利機構與社區的溝通

義工的權利

- ◇ 了解服務的價值及成效
- ◇ 選擇決定參與服務與否
- ◇ 申請服務紀錄證明
- ◇ 獲得合適的工作指引、訓練和督導的機會
- ◇ 提供服務時，得到安全的保障
- ◇ 收集及使用個人資料只用作適當用途（本會承諾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（「香港」）《個人資料（私隱）條例》（第 486 章）（「《私隱條例》」）的規定。）

義工基本概念

義工的態度及責任

- ◇ 對工作之態度與責任
 - ✦ 認識機構宗旨及瞭解服務目的與自己期望的配合
 - ✦ 富耐性、具責任心、盡力完成工作及堅守工作崗位
 - ✦ 有恆心履行服務承諾
 - ✦ 主動學習及發揮所長參與服務
 - ✦ 積極提供建設性建議，改善服務

- ◇ 對服務對象之態度與責任
 - ✦ 互助及平等的精神
 - ✦ 友善及熱誠的態度，並且感同身受地去尊重瞭解服務對象的需要
 - ✦ 瞭解與服務對象的關係及尊重他們的私隱和自主

- ◇ 對服務機構之態度與責任
 - ✦ 尊重機構的服務模式
 - ✦ 遵守機構工作指引及規則，不擅作主張
 - ✦ 虛心接納批評及主動地反映有建設性的意見
 - ✦ 積極參與工作交流研討及訓練等活動，並客觀地檢討及反省

義工的角色

- ◇ 對服務對象→關懷、分享、協助、資源
- ◇ 對服務機構→伙伴、橋樑、服務及開拓
- ◇ 對社區及社會→社區建設、社會教育、策動改進

通訊資料

- 如對義工服務或登記等事宜有任何疑問，請與周大福創建 - 集團環境、社會及管治(社區關係) 聯絡：
電話：2131-6274
電郵：volunteer@ctfs.com.hk

